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聯絡人：孫梅芬
聯絡電話：03-4227151#37301
電子信箱：mfsun@ncu.edu.tw

受文者：大葉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中大工字第10534201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A09570000Q10534201300-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畫-能源科技教育師資培訓中心謹訂於2016年7月份舉辦「能源科技教案設計工作坊」，敬請協助轉知鼓勵各級國民中小學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計畫謹訂於2016年7月份舉辦三場「能源科技教案設計工作坊」，活動時間與地點如下，活動簡章如附件1，敬邀各級中小學教師(含師培生與實習老師)踴躍參與。

(一)南區：7月1日(五) 10：00~15：00，假國立科學科藝博物館辦理。

(二)中區：7月6日(三) 10：00~15：00，假國立中興大學辦理。

(三)北區：7月8日(五) 10：00~15：00，假國立臺灣大學舉辦。

二、報名期間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，每場限額40名，一律採用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://goo.gl/forms/8Rg9jzmMdC>，錄取名單將於6月25日公告在教育部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計





畫網站(www.energyedu.tw)。

三、本活動全程免費參加，並提供簡便餐點，敬請自備環保餐具與環保杯。

四、聯絡人：教育部能源科技教育師資培訓中心邱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3)422-7151轉57753，E-Mail：kenyu@cc.nc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大葉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

副本：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苗栗縣苗栗市建功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德化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南投市漳興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化區那拔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新興區大同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立蘇澳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壽豐國民中學、臺東縣立賓茂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埔心鄉舊館國民小學、雲林縣斗六市鎮東國民小學、臺東縣海端鄉廣原國民小學、國立中央大學吳俊謀教授

2016-05-03
11:36:40
文
章

